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要求，现向社会公布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总书记历次来陕讲话精神，“坚持六个碑林”“八个新突破”，坚持依法行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常用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相关规定，找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入点，创新信息公开方式，完善信息公开机制，拓展信息公开范围，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步入规范化、科学化、高效化轨道，有力提升政府形象，对推动社会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1、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始终把《条例》作为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政府的行动指南，作为施政的一项基本制度，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我中心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一位分管领导负责，每一条信息公开都有相关各科室和法律顾问协商、研讨答复，并由专人负责按时线上回复。

2、政府信息全面公开情况

2024 年，我中心及时公开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决策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政府各类信息共 7 条。受理 12345 市民热线工单 833 件，群众网站咨询投诉 24 件，全部严格按照办理流程时限办结。

3、监督保障情况。切实做好我中心信息公开监督管理。一是进一步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二是完善规章制度。进一步细化、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管理制度中，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9	0	0	0	0	0	3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3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8	0	0	0	0	1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5	0	0	0	0	5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8	0	0	0	0	0	8
	(七) 总计	39	0	0	0	0	0	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5	0	1	1	7	0	0	2	1	3	0	1	0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务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多以文字为主，缺少创新性。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培训工作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

(二) 整改措施

1、进一步强化政策解读工作，明确破解要素、解读形式，加强图标、音频视频等可视、可读、可感的方式解读，加强政民互动。

2、加强工作人员配备，积极组织参加培训，提高规范依法办理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责任到位、能力到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中心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